

---

# 青岛鼎信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作为青岛鼎信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鼎信通讯”）的独立董事，本人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及要求，认真、勤勉、谨慎履行职责，出席年度内董事会等相关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对董事会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对公司的发展及经营发表专项说明及建议，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努力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本年度本人履行职责情况报告如下：

### 一、 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张广宁，男，中国国籍，金融学硕士及经济学博士。现任辽宁东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常务副总裁、董事总经理。曾先后就职于南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沈阳东软数字医疗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东软飞利浦医疗设备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大连东软控股有限公司、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等大型企业并担任高级管理职务。现任北方联合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华电辽宁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8年7月至今任鼎信通讯独立董事。

### 二、 独立性情况说明

作为独立董事，本人没有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其他任何职务，没有从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处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不存在影响上市公司独立性和独立董事独立性的情况。

本人具有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须的专业能力和工作经验，具备法律法规所要求的独立性，并在履职中保持客观、独立的专业判断，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本人已对照公司所适用监管规定中关于独立董事所应具备的独立性要求进行了逐项自查，并已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有关本人独立性的年度确认书。

### 三、 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

#### （一）出席会议情况

2023 年，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人对于董事会各项议案认真进行审核并独立地行使表决权。对于公司经营管理、内部控制、财务管理等领域发挥自身专业优势，提出可行的建议，对于公司董事会决策起到促进作用。

2023 年度公司共召开董事会 5 次，本人均亲自出席，并认真审议了董事会提出的全部议案，全面查阅相关资料并在与公司管理层充分沟通后，以客观谨慎的态度行使表决权及发表独立意见。对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本人均投出赞成票，未出现反对或弃权等情况。

#### （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作为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本人严格按照公司制订的《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开展专门委员会工作。本人对本年度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各项议案均投出赞成票，未出现反对或弃权等情况。

#### （三）出席股东大会情况

2023 年公司共召开了 1 次股东大会，本人亲自出席，未出现无故缺席的情形。

（四）参加了公司组织的“2022 年度暨 2023 年一季度业绩说明会”、“2023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及“2023 年青岛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暨 2023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 四、2023 年度独立董事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 （一）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我们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要求，对公司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报告期内，公司未新增对外担保事项。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外担保事项均为对全资子公司青岛鼎信通讯科技有限公司和青岛鼎信通讯消防安全有限公司提供的银行授信担保，且已经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审议程序符合公

---

司章及对外担保制度的要求，担保额度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无逾期及违规担保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提供违规担保的情况；公司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使用资金占用的情形。

#### （二）涉及保护投资者权益有关信息披露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能够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要求，严格履行信息披露程序，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公平、有效的披露信息。并在可能引起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波动事项的各个阶段，都能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填报内幕知情人登记表，认真做好信息披露的保密工作，确保所有对外披露信息的及时、公开、公平，不存在内幕交易等不当行为，切实保护广大股东，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权益

#### （三）指导年度报告审计工作，审阅财务报告并发表意见

作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委员，本人和其他审计委员会委员一起，在公司年年报审计工作开始前，与外部审计机构、公司财务部及管理层通过现场会议、电话沟通等方式，协商确定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时间安排，形成工作进度部署。在审计工作进程中，与审计师及公司管理层、相关部门保持了持续良好的沟通，确保年度报告的审计工作能如期完成。在审计机构出具审计意见后，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财务会计报表，认为公司财务会计报表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整体情况，不存在与财务报告相关的欺诈、舞弊行为及重大错报的情形。

#### （四）建议续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在年度报告审计期间及完成后，本人认真评估了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认为其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和内部控制进行审计，满足公司审计工作要求。为了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建议续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 （五）现金分红及其他投资者回报情况

---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实施分红，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对现金分红政策的相关要求，有利于股东获得合理的投资回报。

#### （六）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公司对公司及股东曾做出的承诺做了认真梳理，报告期内公司及股东没有发生违反承诺履行的情况，公司及相关方均未变更或豁免承诺。

#### （七）考察及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2023年，本人通过现场工作、电话、邮件等多种方式与公司董事、高管、监事及相关人员保持长效沟通，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和财务情况及可能产生的风险，积极关注董事会、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及各类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针对实际运行中遇到的问题及时提出意见和建议，充分发挥了指导和监督的作用。

公司管理层高度重视与本人的沟通交流，积极主动汇报公司生产经营相关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征求本人的专业意见，在召开董事会及在相关会议前，公司认真组织准备会议资料并及时准确传递，充分保证了本人的知情权。为本人更好的履职提供了必要的条件和大力支持。

### 五、总体评价和建议

报告期内，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人能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规定，勤勉忠实履行职责，充分发挥自己的专业知识及独立作用，推动公司不断完善治理结构，健全公司内部控制体系，提高公司运作水平，促进公司稳步发展，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希望公司在未来能够更加稳健经营，进一步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规范运作，持续健康发展。

特此报告。

独立董事：张广宁

2024年4月29日